清華-加州大學爾灣分校 UC, Irvine 3+2 計畫

2027 年秋季學期申請公告

詳情請參閱 UC Irvine 3+2 Program Description – 2027 網站：

本校與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之「學碩計畫」，於清大修讀滿三年，第四年赴 UCI 修工程領域大四課程或碩士班預修課程 (需事先與所屬系所確認預修讀課程及未來畢業學分等相關事宜)，待完成本校學業取得本校學士學位後，如通過 UCI 碩士班入學考試者，可繼續就讀該校碩士課程，於第五年完成並通過 UCI 碩士班畢業規定者，可取得該校 M.S.工程碩士學位。

※ 課程抵免及畢業學分規劃須事先與本校系所確認。

UCI 工程學院開放申請之系所：

- Biomedical Engineering
- Chemical and Biomolecular Engineering
- Civil and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 Electrical Engineering and Computer Science
- Materials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 Mechanical and Aerospace Engineering

一、 計畫框架

1. 於本校就讀大學部大一至大三下學期
2. 大四於加州大學爾灣分校進修工程領域課程或碩士先修課程
3. 後續申請該校碩士或是轉修博士

二、 申請對象與資格

1. 目前於本校工學院、原子科學院、生命科學院及電機資訊學院之學生於 2027 年 9 月升大四者。
2. 累計歷年平均成績（CGPA）3.2-3.3 以上（4.0 制）。
3. 英文能力：TOEFL iBT 85 / PBT 550 或 IELTS 7.0。**英文成績於申請截止日未達標者，建議繳付相關英文能力證明或預計考取時間**；經對校系所口語測試達標者可緩繳；惟須於赴美前考取證明並繳付兩校確認，否則本校將取消薦送資格。

三、 報名應繳文件

以下文件經電腦繕打、應簽名處以正體書寫後繳交；文件應以 A4 紙列印依序排列，各頁下方中央位置需加註頁碼，1 式 1 份，於左上角以長尾夾固定，勿使用其他方式裝訂。除

紙本文件以外，**1-5 文件掃描為一個 PDF 檔依照順序** e-mail 至 ilintsai@mx.nthu.edu.tw。
檔案名稱請依此格式命名：**資工系王小明 UCI 3+2 計畫申請資料**

1. 國立清華大學學碩計畫申請基本資料表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
2. 語言能力證明文件
3. 個人履歷（CV）
4. 英文歷年成績單（須含班系所排名或 GPA/with class ranking or GPA）
5. 其他審查有利審查資料（如修課規劃、抵免安排、推薦信等）

四、 申請流程

1. 審查流程簡要說明：系所審查 => 院審查 => 全球處審查、提名 => 姊妹校審查
2. 校內初審：申請者備妥申請資料送交所屬學系、院。繳交期限依各單位訂定之，請注意繳交期限。
3. 校內書面審查：116 年 1 月 13 日(三)中午 12 點前，各院轉送名單及申請文件予交全球事務處承辦人，辦理相關審查，逾時不候。
4. 加州大學爾灣分校書面審查：加州大學爾灣分校端辦理書面審查。
5. 加州大學爾灣分校線上面試：彙整各學生申請件後，加州大學爾灣分校將於 115 年 2 月安排通過書面審查之同學線上面試，了解學習計畫與英語能力。

五、 學費與費用

1. UCI 費用

   第一年學費：約 34,000 美元（已採優惠；一般國際學生學費約為 52,000 美元）。
   健康保險：約 2,000 美元。
   生活費：約 20,000 美元（例如住宿、餐飲及其他日常開銷）。
   住宿：學校不保證提供住宿，學生需自行安排住宿。
   F-1 簽證費（I-20 文件申請費）：約 200 美元
   此外，學生仍須自行負擔其他費用，例如：往返美國之機票費用、個人雜支及其他生活開銷
   第二年學費：依學生所選擇的學位課程而有所不同。
   ***參與學生可申請 UCI 提供獎學金，有機會獲得 28,000 美元獎學金。**

2. 本校費用：

   仍須繳交本校學雜費，全球處無提供獎學金，各院系是否提供獎學金補助請逕洽院系承辦人員。

六、 聯絡人

1. 各院系承辦人
2. 全球事務處學術合作組蔡依霖小姐 信箱：ilintsai@mx.nthu.edu.tw 分機：33430

七、 常見問題

1. 錄取後，有沒有該校聯絡人可以問問題？都要透過清大辦公室嗎？

清大校內流程部分請詢問全球處蔡小姐。關於本計畫相關具體疑問請先詳閱計畫公告。若無答案再詢問 UCI 聯繫窗口：engineering-3plus2@uci.edu

2. 我想申請這個計畫，但我的系所不在公告資格，怎麼辦？

非以上列出系所無法申請。

3. 申請錄取後，我最晚什麼時候可以取消呢？

(1). 初期：確認錄取後，加州大學爾灣分校網站會要求學生在截止日期前支付學費，未繳付者視同未完成程序。但請注意，雖無明文規定，但未完成率過高，有可能會影響到未來你同系學弟妹的錄取情形喔！

(2). 後期：完成所有程序後，若因應課程負擔、未來規劃考量決定退出，須與加州大學爾灣分校協商，並即時回報本校全球處。

4. 錄取後，如果我在加入課程（選課）時遇到困難，該怎麼辦？

可聯繫該校窗口進行協商。但請注意，是否同意加簽，仍由該課程老師決定。

5. 是否有住宿保障？

若擬赴美國讀書，同學需赴美自理住宿，合約沒有保障校內住宿。

6. 這個計畫對我申請該校研究所有幫助嗎？

本案提供管道及機會讓學生可於大四前往加州大學爾灣分校進修工程領域課程或碩士先修課程，親身體驗當地的學術氛圍與文化，並有機會與 UCI 的教授及課程進行深入互動。至於對於申請 UCI 研究所是否有幫助，仍視同學繳交資料、赴美表現、同屆競爭者情形而定。

7. 我大四不在清華，可以不繳學雜費嗎？

因同學為國立清華大學學生才可參與本計畫，同學有義務於清華大學註冊並繳交學雜費。

8. 還有什麼要注意的？

建議陸續準備財力證明、預防接種時程及記錄表。

9. 學分抵免要注意什麼？

(1) 請先詳閱本校、所屬系所抵免相關所有規定。

(2) 抵免觀念（以系所、通識中心、語言中心、體育室、註冊組規劃為主，本處僅輔助說明）：

A. 同一門課不可以在清華算畢業學分，在 UCI 重複計算畢業學分。

B. 相類的課大多系所不同意重複抵免。例如在清華已經修「普通化學」，赴美修「化學概論」，然後回來清華抵免，算成清華的畢業學分，很大概率是不會通過的，因易視為一課多修（同學不會在清華修5次線性代數，並要求系所核算15學分）。

C. 課程類型一致。不能拿去美國的經濟系必修「經濟學原理」來抵材料系必修；也不能拿去美國修的「普通物理」來抵本校體育課。

D. 注意時數。如清華1學分目前是18小時的課程，美國1unit 的訓練時數可能只有10或16小時。則同學在美國某校修了2 units（10小時*2=20），註冊組只會認定可抵免清華1學分。每個合作校的 quarter/semester 及時數規定略有

不同，但要回清華抵免，就要照清華規定走（若要抵 UC I 端碩士學分，即照 UC 的規定走）。

E. 不可違背清華學分抵免相關規定，必須符合、尊重系所教學規劃，且須完成程序並核定。

(3) 特別注意：

A. 各教學單位沒有義務要提供抵免，請尊重各單位決定。

B. 部分系所有要求同學出國前先提供預修課綱（Study Plan），請務必獲得系所同意、隨時報備是否有未開課情形。